

惠州市皮肤病医院采购项目论证报告表

项目名称	惠州市皮肤病防治研究所流调问卷调查模块开发及门诊医生工作站升级改造项目		
是否有预算	是	项目预算金额 (元)	29000
项目经办人	张俊杰	联系方式	0752-2389139
论证时间	2023.02.22.	论证地点	会议室
类 别	论 证 内 容		论 证 意 见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根据相关科室提出的需求,在现有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中新增流调问卷调查填写的功能。为此需进行流调问卷调查模块的开发及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的升级改造。 本项目的预算已通过预算委员会审议,金额为2.9万元		为了满足医院使用需求,且该项目资金已落实,认为实行该项目必要且可行。
市场调研 (货物质量/服务要求、数量,价格,市场供应情况)	本项目为现有医生工作站系统的基础上的功能升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拟邀深圳市华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参加该项目采购。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商务要求设定合理.

项目商务要求 (含交货期、验收标准、质保期等)

- 一、供货要求:
必须承诺所提供产品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以及用户提出的有关应用需求,且不存在第三方侵权行为;供应商应具备本项目的建设服务能力,投入具备相应资质、经验的技术服务团队和工程师,并按照我院需求完成相应的升级改造。
- 二、工期要求:
合同签署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软件系统功能开发和调试。
- 三、验收要求:
项目完工后,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 四、售后要求:
1) 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 责任工程师的移动电话 24 小时保持畅通。2) 定期上门巡检服务, 了解系统的运行状况, 为系统定期维护保养, 使系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3) 电话技术支持, 协助我院信息科的日常维护, 电话指导不能解决的问题, 需 3 小时内到达现场, 并在 1 小时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4) 紧急上门服务, 系统故障或系统灾难导致正常工作受到影响, 需 3 小时内赶到现场服务。
- 五、报价要求:
供应商报价中必须包括项目全部内容的费用 (开发、调试、验收、税金等)。
-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凭供应商开具的有效发票, 在 30 个工作日内, 采购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全款金额的 40%; 软件调试完毕、试运行经验收合格后凭正式有效发票, 在 30 个工作日内, 采购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全款金额的 60%。

采购方式	拟对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我院目前使用的系统厂商为深圳市华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系统与2019年通过公开招标进行采购（采购项目编码：SY2020005）。该厂商拥有我院HIS系统的源代码使用权、复制权和修改权，本项目需要对HIS系统中的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进行升级改造，为保证数据的字段饱和度、规范性、业务关联性、及时性和连续性等方面的质量。除此厂商外确无第三方可在现有HIS系统的基础上提供开发服务。上述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因此建议采取单一来源的形式开展该项目采购工作。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要求，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其它需要论证的事项 （含招标及竞争性谈判的建议评审标准、管理措施等）	无	无
论证小组成员 综合意见	我院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由深圳市华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及建设，为保证数据字段饱和度、规范性、业务关联性、及时性和连续性等方面的质量，本项目不宜更换系统服务商。基于本项目的特殊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要求，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因此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深圳市华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开发服务。 论证小组组长签字：黄晓华	

论证小组成员对以上论证结果有不同意见，请在此栏注明：

签 字：

论证小组成员 签字确认	所在科室	职务/职称	签字确认
	财务部	会计	林惠婷
	医务部	干事	王金全
	总务部	办事员	黄晓萍
	总务部(信息)	信息处理技术员	张俊杰,
	财务部	会计师	陈康娜